

A

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五住建办案字〔2018〕5号

关于对五华区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047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张晓宇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建议尽快德润朗悦湾小区路口安装信号灯建议”的建议，已交我局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针对提案中相关建议，我单位高度重视。由于该路口完善交通设施的投诉较多，区住建局在2017年已经上报区政府，并同步开展设计等工作。由于资金没有得到落实，项目进展缓慢。在2018年4月资金落实后，我局按照要求启动招标工作，于2018年5月4日完成五华201号路和小康大道交叉口交通设施完善工程招标，现已确定施工单位，待合同签订，办理完相关手续后将尽快组织进场施工，工期为2个月。

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监督关心和支持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周岗 13577092352

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18年6月10日



抄送：区人大人事委，区政府目督办。

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18年6月10日印发